LC
S
v.4
799
22 MAY 1956

人民铁道

2 - NOV 21
Copy — 1956

9
1956

·目　　錄·（未經同意 請勿轉載）

为什么應止貨物税評价調整幅度……1

税 政 法 令

貨 物 税

关于應止貨物税按市場批發价格計税的应税產品評价調整幅度百分之五的通知……2

关于化学醬色征税問題的通知……2

工 商 業 税

关于交通电工器材公司出售殘次商品納税問題的通知……2

关于供銷合作社代國营企業代理購銷農產品及廢雜銅的納税問題的通知……3

印 花 税

关于公私合营企業定額貸款憑証貼花問題的批复……3

关于实物借貸所立單据不貼印花的通知……4

城市房地產税

关于私营企業經公私合营后，原私营时新建、翻修的免税房屋应当自公私合营的月份起征收城市房地產税的批复……4

关于中國人民銀行省市級及以下各級行处的房地產与車船应当照章征收城市房地產税与車船使用牌照税的批复……4

税务問題解答……5

苏联財政与税收：地方税捐（續）……西·依·維諾古尔著 楊　敬　年譯……6

研究与討論：学習苏联实行周轉税的先進經驗改革我國的税收制度……力　立……9

述評：長春市税务局注意企業供產銷問題……15

企業領導重視納税……15

國营企業、合作社企業怎样做好納税工作

中國五金机械公司旅大市公司的納税工作……田歌　國滨……16

我們是怎样改進納税工作的……中國百貨公司旅順市商店……17

报道：更好地滿足顧客們的要求——記太原市开化市場飲食業在公私合营后的新气象……冰　岩……18

南京市百貨業零售商公私合营后是怎样开展業务的……張　俊……19

封面：工人、農民、知識分子大团結，向社会主义進軍……（全國先進生產者代表会議宣傳画）……王　角画

封底：用实际行动迎接全國先進生產者代表会議……（全國先進生產者代表会議宣傳画）……維　文画

人民税務（半月刊）

1956年第 9 期（总第129期）　　1956年5月4日出版

編 輯 者：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税务总局人民税务編輯部

出 版 者：人民税务社　北京东四区大佛寺西街48号

总發行者：邮电部北京邮局

价　　目：每　期　1角2分；半　年（12期）　1元4角4分；全　年（24期）　2元8角8分

訂 閱 处：全國各地邮局

代訂代售处：全國各地新華書店

財政部税务总局印刷厂印　　本期第一次印数：148,000

为什么廢止貨物税評价調整幅度

貨物税暫行条例和施行細則規定的評价調整幅度，是針对國民經济恢复时期主要按市場批發价格計税的情况而規定的。市場批發价格指的是私营中間批發商的批發价格。当时，由于國营商業还沒有全面地掌握市場物价，私营批發商大量存在，他們的批發价格在市場交易中还占很大比重，因此，規定按市場批發价格計税是符合当时客观情况的。

当时，旧中國遺留下來的私营批發商，其中很大一部分是从投机倒把、操縱物价來攫取非法的利潤。新中國成立后，在國家沒有全面掌握市場物价，私营批發商未經深入的社会主义改造以前，市場批發价格必然还存在着漲落頻繁的情况。因此，按照市場批發价格計税，就不能不一面采取“評价”办法，一面还要規定一定的調整幅度，当物价漲落超过这个幅度的时候，才調整計税价格。当时如果要求計税价格随着市場批發价格的頻繁变动而同时調整，实际上是不可能的。硬要这样作，評价工作将陷于極端被动和混乱。但是由于有这項調整幅度的規定，有些不法資本家也就鑽了評价調整幅度的空子，用“落十漲九”、“分批上漲”、“先落后漲”等花样來偷漏税收。

現在，經济情况已經起了根本变化，國营經济已在整个國民經济中占絕对优势，國营商業和合作社商業在產品流通領域中已逐步把旧的資本主义的渠道代替了。貨物税应税產品基本上已都按國家調撥价格或者國营公司、合作社的各种牌价計税，另一方面，私营批發商已經被改造成各种形式的國家資本主义商業或者已經轉業，这样，市場批發价格便已經不存在或者在市場上不起作用了。这是廢止貨物税評价調整幅度的客观条件。

廢止貨物税評价調整幅度有兩个好处：第一，可以使規定符合当前实际情况。大家知道，法令規定是以客观实际情况为基礎的，客观情况有了变化，法令規定也应該相应改变。并且法令規定如果不随着客观情况的变化而加以修正，有时甚至產生在执行上的錯誤和損失。例如按厂价加進批差率組成計税价格計税的，本來不应当適用調整幅度的規定，但是，有的税务机关仍然在厂价漲落超过調整幅度的时候，才調整計税价格。廢止評价調整幅度的規定后，这类問題就可以徹底解决了。第二，是可以在一定程度上使税負更加合理。我們說市場批發价格“基本上”已經不存在了，并不是說完全沒有了。既無牌价又無厂价的某些產品，在个别地区（主要是農村集鎮）仍然有市場批發价格，也仍然要按市場批發价格計税，例如焚化品、土紙、土烟絲等產品都可能有这种情况。对这些貨品，廢止評价調整幅度，改按实际市場批發价格計税，就可以使計税价格和实际市場批發价格統一起來，避免發生計税价格高于实际市場批發价格的时候納税人吃虧，或者計税价格低于实际市場批發价格的时候國家税收吃虧的不合理現象。

廢止評价調整幅度会不会像过去一样，使評价工作陷于被动呢？我們說不会的。这是因为現在的情况、条件和过去不同了，現在工商行政部門对市場物价管理加强，國营、合作社經济陣地擴大，物价完全穩定，特别是对私营工商業進行的社会主义改造現在已經進入一个新的階段，市場批發价格已經不可能自由地頻繁地变动了，因而在廢止了評价調整幅度之后，評价工作也不会陷于被动。有些地区对于商品流通税的一些应税產品过去已按市場批發价格計税，未曾適用評价調整幅度，在工作上效果良好，这不是很好的証明嗎？由上述情况來看，可以說明現在廢止貨物税評价調整幅度是適时的、必要的，我們应該很好地貫徹执行。

税政法令

貨物税

人民税务 No.9, May 4, 1956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

关于廢止貨物税按市場批發价格計税的应税產品評价調整幅度百分之五的通知

（56）財税吳字第25号

税务总局：

对于按市場批發价格計税的貨物税应税產品，貨物税暫行条例和施行細則規定的評价調整幅度百分之十，前政务院財政經济委員会1952年3月4日（52）財經密計（財）字第51号命令和本部1952年3月8日（52）財机税字第202号命令已經修改为百分之五。現在物价完全穩定，过去按市場批發价格計税的基本上都已經改按國营商業公司各种牌价計税，沒有必要再保留評价調整幅度的規定，因此，决定把貨物税按市場批發价格計税的应税產品適用評价調整幅度百分之五的規定予以廢止。

1956年4月10日

抄送：各省、自治区、直轄市税务局。

財政部税务总局

关于化学醬色征税問題的通知

（56）政二字第1047号

各省、自治区、直轄市税务局：

据反映：化学醬色在產制过程中，一般都在糖化后濾去雜質，再置入另一鍋中炒制醬色，也有个别不經过濾，即在原鍋中直接炒制醬色的；在对征税問題上，有的地区已就糖稀階段征收了貨物税，有的地区却沒有征收，形成了税負上不合理的現象。因此，有些地区要求对化学醬色（或醋稀）明确規定应該比照飴糖醬色同样在糖稀階段征税。經研究，为使税負合理、执行一致，并避免發生流弊起見，对化学醬色应当在糖稀階段按飴糖征收貨物税。希產地税务局根据具体情况酌定納税手續，通知厂商办理。对市場存貨，可不進行清理补税。

1956年3月21日

工商業税

財政部税务总局

关于交通电工器材公司出售殘次商品納税問題的通知

（56）政一字第1764号

各省、自治区、直轄市税务局：

关于交通电工器材公司出售殘次商品納税問題前經总局（54）政一字第1542号函規定按

零售交納营業税在案（1955年“中央税务公报”第9期工商業税問答明确）。茲經与商業部总会計局及中國交通电工器材公司重新研究商得一致意見：凡由批發單位或批零兼营單位出售無批零差价的殘次商品，可視为批發不納营業税；其專設推銷組或門市部出售的，应一律按零售交納营業税。此項規定自1956年4月份起执行，4月份以前，各地已納未納税款，不再退补。五金机械公司出售殘次商品，可比照办理。

1956年4月4日

抄送：商業部，中國交通电工器材公司，中國五金机械公司。

財政部税务总局

关于供銷合作社代國营企業代理購銷農產品及廢雜銅的納税問題的通知

（56）政一字第1087号

各省、自治区、直轄市税务局：

接各地税务局反映，随着供銷合作社財务核算制度的逐步修改，供銷合作社代國营企業購銷農產品，一般采取代購包干及進銷差价的形式。为了便于掌握，解决計算税收时的糾紛，經与中華全國供銷合作总社研究对有关征税的問題再明确規定如下：

一、供銷合作社代國营企業購銷農產品，訂有代理購銷合同，如果采取代購包干或進銷差价方式的，一律按照差价（收購价与交接价的差額）依7%税率計算交納营業税。

二、供銷合作社代國营企業購銷農產品，除代理手續費照納营業税外，如代理購銷合同中即規定有直接向委託單位实报实銷的費用可不并入手續費內交納营業税。

三、供銷合作社代國营企業購銷農產品，如果沒有訂立代理購銷合同或协議应一律按進銷貨处理，按銷貨全額計算交納营業税。

四、供銷合作社代國家收購雜銅、廢錫、廢鋼鉄，仍依原規定按3%的固定手續費依7%税率計算交納营業税。

五、本通知自1956年3月份开始执行。有关懸案而未决的問題，可根据具体情况从寬处理。

1956年4月4日

抄送：財政部，商業部，
農產品采購部，中華全國供銷合作总社。

印　花　税

財政部税务总局

关于公私合营企業定額貸款憑証貼花問題的批复

（56）政三字第777号

貴州省税务局：

1956年3月17日（56）税政三字第378号报告悉。公私合营企業按照銀行貸款办法，向銀行办理定額貸款所立借款憑証，同意比照國营企業定額貸款貼花办法办理。

1956年4月14日

抄送：各省、自治区、直轄市税务局。

財 政 部 稅 务 总 局

关于实物借貸所立單据不貼印花的通知

（56）政三字第488号

各省、自治区、直轄市稅务局：

关于实物借貸所立借据貼花問題，1951年为了防止私营工商業互借貨物，逃避稅負，总局曾以（51）直二字第473号批复規定应按借貸契据例貼花。由于情况变化，上項規定已不能適合目前需要，故特規定自本文到达之日起，除信用借貸或以实物为抵押的借貸單据，应照章貼花外，凡借貸貨物及包裝貨物用品單据一律不貼印花。

1956年4月16日

抄送：中國粮谷油脂出口公司，全國供銷合作总社。

城市房地產稅

財 政 部 稅 务 总 局

关于私营企業經公私合营后，原私营时新建、翻修的免稅房屋应当自公私合营的月份起征收城市房地產稅的批复

（56）政三字第459号

江苏省稅务局：

1955年12月27日（55）稅二字第2318号报告悉。关于私营企業經公私合营后，原私营时的新建、翻修房屋尚在免稅期限以內，应否繼續免稅的問題，根据財政部1952年11月6日（52）財稅戎字第121号通知（見"中央稅务公报"第2卷第23期第7頁——編者）的規定及总局1955年8月15日（55）政三字第1771号通知（見本刊1955年第5期第4頁——編者）中所說新建、翻修房屋免稅，是奬励修建房屋的產权所有人的精神，其產权既已轉移，自然不应該再繼續地給予免稅；应当比照总局（55）政三字第1771号通知第一項的規定，自企業公私合营的月份起，照章征收城市房地產稅。

1956年2月21日

抄送：各省、自治区、直轄市稅务局。

財 政 部 稅 务 总 局

关于中國人民銀行省市級及以下各級行处的房地產与車船应当照章征收城市房地產稅与車船使用牌照稅的批复

（56）政三字第224号

山西省稅务局：

1955年12月26日（55）稅三張字第275号报告悉。关于中國人民銀行省、市級及以下各級行、处的房地產征免城市房地產稅問題，經向財政部經建財务司与中國人民銀行总行組織預算司了解，該行省、市級及以下各級行、处均系由所收業务費用开支。因此，其所有房地產，仍应当根据財政部1951年5月8日（51）財稅字第111号批复的規定（見"中央稅务公报"1954年第20期第16頁——編者），照章征收城市房地產稅。其所有車船，亦应照章征收車船使用牌照稅。至于人民銀行山西省分行及太原市支行1955年度的城市房地產稅，既經太原市人民委員会專案核准免征，可免予补交，但应自1956年起照征。

1956年2月21日

抄送：太原市人民委員会，中國人民銀行总行，
各省、自治区、直轄市稅务局。

税务答問

工商業税

一、关于非上下級关系的手工業生産联社互相調撥原料与成品的交納营業税問題?

問：非上下級关系的手工業生産联社之間調撥原料和成品，应否交納营業税?

答：不是上下級关系的手工業生産联社之間調撥原料和成品，不能視为調撥，应一律按銷貨照課营業税。

二、供銷合作社代保險公司办理保險業务所得手續費的適用税率問題?

問：供銷合作社代保險公司办理保險業务所得手續費，在交納营業税时应適用何种税率?

答：供銷合作社代保險公司办理保險業务所得手續費可按营業税分業税率表（97）目介紹服务業修正税率 6 %計征营業税。

三、关于中國电影發行公司委託影院代銷彩印剧照、演員照片等，如何交納营業税問題?

問：关于中國电影發行公司委託影院代銷彩印剧照、演員照片、海报、宣傳画、重点画頁、画册及唱詞說明書等宣傳品，以及出租彩印剧照，应如何交納营業税?適用什么税率?

答：中國电影發行公司委託影院代銷宣傳品，影院可就代銷所得手續費按 7 %税率交納营業税。电影發行公司另就銷售額交納营業税，彩印剧照及演員照片按 3.5% 税率，其余海报、宣傳画、重点画頁、画册及唱詞說明書等均按2.5%税率交納营業税。出租彩印剧照应就所得租金收益，按租賃業税率 5 %交納营業税。

四、关于新華書店甲地店發貨委託乙地店轉运貨物，乙地店所得轉运費应否交納营業税問題?

問：关于新華書店甲地店發貨委託乙地店轉运貨物，由甲地店支付給乙地店的轉运費，在会計上作为商品流通費用开支，乙地店接受委託所得轉运費，应否交納营業税?

答：新華書店乙地店接受甲地店委託轉运貨物，所收轉运費，原为了实行企業內部經济核算，可比照系統內部撥售貨物，不納营業税。

利息所得税

一、轉業軍人的生産、生活費存款利息是否征收利息所得税問題

問：轉業軍人將帶回家的生産、生活費，存入信用合作社其所得利息应否征收利息所得税?

答：轉業軍人將帶回家的生産、生活費存入信用合作社所得利息，按照总局（51）直二字第1968号通知关于存入供銷合作社信用部及農村信用合作社款項免納利息所得税及印花税的規定，可免交利息所得税。

二、个人投入公私合营商店的資本所得股息是否課征利息所得税問題

問：个人投入公私合营商店或合作商店的資本，公私合营商店或合作商店按股給以固定股息，該項股息应否征收利息所得税?

答：公私合营商店或合作商店，对个人入股的資本，按股給以固定股息，該項股息按照利息所得税暫行条例第四条第三項規定，可以免征利息所得税。

房地産税

关于沒有門窗的馬棚应否課征房産税的問題

問：沒有門窗的馬棚是否征收房産税?

答：沒有門窗的馬棚不是房屋，不征房産税。

苏联財政与稅收

地 方 稅 捐（續）

苏联稅务工作人員实用課本

西·依·維諾古尔著
楊 敬 年譯

二、建筑物稅和地租

11. 建筑物稅和地租的优待办法

对于鉄路、水路、公路和大路运輸机关的优待。凡屬于鉄路、港口和航运的建筑物（除住宅外），如系坐落在根据关于鉄路和水路运輸用地（称为“划撥地帶”）的專門法規而撥充鉄路和水路运輸之用的土地上面，并且当这些建筑物系被直接用于鉄路、港口和水运等运輸經营上的需要时，免征建筑物稅。根据上述專門法規撥充运輸之用的土地（应課建筑物稅的建筑物所占用的土地除外），免征地租。

根据上述法規，撥充鉄路、水路和公路运輸之用的土地有如下列：

（甲）鉄路运輸用地——由苏联鉄道部及其所屬机关全权管理作下列用途的土地均屬之：鉄路及其支綫所占的土地，以及直接靠近这种土地的备用地、采石場、土堆、車站建筑物及綫路建筑物、庫房、貨場、工厂、修理厂、机車庫、机車棚、車廂棚、办公房屋、住人房屋及供文化教育之用的房屋、防雪植林苗圃、防雪地帶及护土地帶所占的土地，以及其他直接靠近鉄路并对鉄路运輸有特殊用途的工事和場地所占的土地。

（乙）海上运輸及內河运輸用地——由苏联海上及內河运輸部的机关全权管理作下列用途的土地均屬之：商業海港及其所屬一切技術工事与經济工事、場地、堤岸、碼头、办公房屋、住人房屋及供文化生活之用的房屋所占的土地，以及造船厂与修船厂、修船塢、灯塔連同为其服务的場地所占的土地，臨河港埠、內河运輸上的人造工事、如碼头、停泊所、水道及其所需要的备用地所占的土地；直接靠近水运路綫而为造船厂、修船厂、修理所、造船所、船塢、办公房屋、住人房屋及供文化生活之用的房屋所占的土地；供航运之用的碼头地区及护土地帶。

（丙）公路及大路运輸用地——由公路总管理局、各加盟及自治共和國的路政机关、和各省（边区）劳动者代表苏維埃执行委員会所屬公路局全权管理作下列用途的土地均屬之：汽車路及馬車路（其中包括支路及拖拉机路）在市外所占的土地、單独的路政工事及建筑連同直接与之靠近的空地（路边、兩側）、采石場、停車場、堆棧、加油站、倉庫、貨場、工厂、修理所及其他的工事与建筑（在公路及大路設备与公用汽車运輸方面有特殊用途者）、办公房屋、住人房屋及供文化生活之用的房屋所占的土地，以及在公路总管理局所屬机关（包括在直接交通之內的）管理下的公用倉庫所占的土地（如果这些倉庫并不設在鉄路及水路运輸用地之上时）。

可見，在屬于鉄路、港口和水运的建筑物中，免征建筑物稅的只有位置在划撥地帶之內的建筑物，并且只有当这种建筑物是直接用于运輸經营上的需要时，才能免征。至于住宅，不問在何种情况下，均不免稅。根据上述法規撥充运輸之用的土地，免征地租，但应当課稅的建筑物占用的地段不在其內。

除住宅外，在鉄路、港口和水运的划撥地帶內，还有許多其他应課建筑物稅的建筑物，而这些建筑物所坐落的土地，則应課地租。于詳細說明在划撥地帶內外供鉄路、港口及水运之用的建筑物和土地地段哪些应当免征与哪些应当課稅之前，必須指出下列特点。

以上所述对运輸机关在建筑物稅方面的优待办法，只有直接屬于本鉄路、本港口或

水运的建筑物才能適用。对屬于其他鉄路和水路运輸企業与經济組織的建筑物，并不適用此种优待办法。此外，对运輸机关所規定的地租优待办法，不適用于不在本鉄路、港口和水运机構中的鉄路和水路运輸企業所占用的土地，亦不適用于不在鉄路运輸、公路和大路系統內的企業（例如，苏联木材和造紙工業部、煤炭工業部、运輸及重型机器制造部以及其他各部所屬的企業）所有的鉄路所占土地。

归入鉄路和水路运輸机关的应課建筑物稅的住人房屋之列的，还有一切正式的住宅、半正式住宅、以及在其他建筑物中用來住人的房屋，尽管这些建筑物是位置在划撥地帶之內的。上述住人房屋坐落的土地地段，均課地租。

此外，鉄路和水路运輸机关对位于划撥地帶范圍以外的自己的一切建筑物（及其所在的地段），均須繳納建筑物稅和地租。

在鉄路划撥地帶之內的建筑物中（不計住人的建筑物），应課建筑物稅和地租的，有如下列：

1.屬于鉄路、港口和水运的建筑物（或这种建筑物中的房間）而出租与其他的組織使用者。

例如，10月鉄路租出一所建筑物，作为倉庫之用，又租出一所建筑物的一部分，作为餐館之用。在此种情况下，倉庫占用的建筑物和餐館占用的房間，应当課稅。

在許多情况下，运輸机关有償轉撥給其他組織使用的，只是划撥地帶內的个别地段，其上沒有任何建筑物（例如，作露天堆棧之用的地段等等）。这样的土地地段不能課征，因为在它上面沒有应課建筑物稅的建筑物。

2.鉄路、港口和水运的建筑物而为不屬于本鉄路（港口、水运）机構內的运輸企業所占用者，尽管这些建筑物是用于运輸經营上的需要。

例如，在某鉄路的划撥地帶內，有一所建筑物（或其一部分）为不屬于本鉄路、而直接隸屬于鉄道部的一个机車修理厂所占用。或者假定，在某水运区域內有一所建筑物，为直接屬于部而不屬于本水运的造船厂所占用。

这种建筑物（或其一部分）应課建筑物稅，而其所在的土地应課地租。

3.鉄路、港口和水运的建筑物而非直接用于运輸經营上的需要者（例如，屬于某鉄路的一个木器工厂，將其所制傢具售与各个組織而非供运輸上的需要者）。

但在划撥地帶內作鉄路崗棚、鉄路員工俱乐部之用的建筑物，以及其他直接用于运輸經营需要上的服务性房屋，均不能課稅。

4.不屬于本鉄路、港口或水运的建筑物，縱然其所有人是鉄路或水路运輸企業，亦应課建筑物稅和地租（例如，在某鉄路区域內，有一所建筑物屬于谷物采購部門，或有一所建筑物屬于鉄道部車廂修理厂等等）。

如上所述，建筑物稅和地租的納稅人是某种房產的直接所有人。因此，屬于鉄路、港口或水运的建筑物，以及这种建筑物坐落的土地，鉄路（港口、水运）对之負有向預算繳納建筑物稅和地租的責任。

如果在划撥地帶之內的房屋屬于其他的組織，那末这些組織就是房屋的建筑物稅納稅人，而这种房屋所占土地的地租，則应由相应的鉄路（港口、水运）交納，因为土地地段是依規定程序撥給它們的。

例如，在10月鉄路区域內，有一所屬于谷物采購部門的建筑物，它是建筑在鉄路所租出的5,000平方公尺地段之上的。在此种情况下，谷物采購部門应繳建筑物稅，鉄路应繳地租。

假定，上述建筑物屬于鉄路，这所建筑物連同土地地段按合同租与谷物采購部門使用。对于这所建筑物和土地地段，鉄路应繳建筑物稅和地租。

为了确定建筑物应受課征的价值，必須以相应机关的会計核算資料为依据。至于土地地段的应受課征的面積，則根据計划中所有的資料、运輸机关与其他組織和企業所簽訂的合同中的資料，以及納稅人所有的其他資料來确定。

对于空中运輸机关的优待。在飛机場、航空站区域內，和在直接靠近飛机場、航空站的土地上，屬于民用航空总管理局的建筑物（住宅除外），并在供应民用航空的需要方面有特殊用途者，均免征建筑物稅。

在交通用地条例中，对空运用地（划撥地帶）有專条規定。这种土地应免征地租，但应課建筑物稅的建筑物所占用的地段不在其內。

屬于空运用地者有：由民用航空总管理局及其所屬机关全权管理而为航空站（包括

水上航空站），飛机場（包括水上飛机場），連同屬于他們的技術工事，以及直接靠近的工厂、修理所、造船所、船塢、航空学校、办公房屋、住人房屋和供文化生活之用的房屋所占的土地；停机庫、航空灯塔、瞭望台、碼头、通往各航空綫、航空学校和建筑工程的專用路綫所占的土地；其他对供应民用飛机和民用航空的需要上有特殊用途的場地。

由此可見，对于空中运輸机关的建筑物和土地地段，也像对其他运輸机关的一样，規定了优待办法。所以，在对鉄路、水路、公路和大路运輸机关的优待办法一項中所說明的关于应行課稅的建筑物和土地地段的确定程序的一切指示，在相应的場合下，应適用于屬于空中运輸机关的在空运划撥地帶內外的建筑物和土地地段。

对石油工業企業的优待。苏联石油工業部所屬企業所有的建筑物（住宅及其他供住人之用的房屋不在其內），位置在撥給这些企業供主要輸送管（油管、產品管、煤气管）綫路之用的土地上面，并且由上述企業直接用于主要輸送管經营上的需要者，均免征建筑物稅（綫路管制修理所，唧压站，分配站，灌車站，压气站，煤气分配站，煤气調節站，自來水站，修理站等等）。

根据主要輸送管綫路用地專門法規撥給石油工業部作此种用途的土地（划撥地帶），免征地租。但应当課稅的建筑物坐落的土地，不予免征。

虽在上述綫路上，但屬于其他組織的建筑物，或者屬于石油工業部的企業，但由其轉交其他企業使用的建筑物（連同这些建筑物坐落的土地地段），均不免征建筑物稅和地租。

对黃金白金工業企業的优待。屬于黃金和白金工業企業、以及屬于錫和稀有金屬的采掘方面的企業的建筑物（連同其坐落的土地地段），免征建筑物稅和地租。

这种优待办法不適用于上述企業的住宅以及其他供住人之用的房屋。这样的住宅和房屋应当課征建筑物稅，而其所在的土地地段，应課地租。

对集体農庄、國营農場以及其他農業企業的优待。划归集体農庄無償地和無限期地（即永久地）使用的一切土地，集体農庄不必繳納地租，在这种土地之上屬于集体農庄的一切建筑物，均免課建筑物稅。

屬于國营農場、馬匹养育場及其他以農業为其主要業务的國营企業的建筑物，如系坐落在划归这些企業的土地之上，并系由这些企業直接使用、未出租与其他組織时，均免課建筑物稅。

划归國营農場、馬匹养育場及其他國营農業企業的土地，免征地租，但应行課稅的建筑物所占土地地段，不在其內。这些企業对于建筑在划归它們的土地之上的住宅，亦不繳納建筑物稅和地租，这是与其他企業（集体農庄除外）不同之处。

当屬于某一國营農業企業的建筑物並不坐落在划归該企業的土地之上时，不論这种建筑物（及其所在的土地地段）归誰使用，均不免征。

屬于合作社（集体農庄除外）企業及其他虽以从事農業为主要業务但并不在國营之列的企業的建筑物（及其所在的土地地段），亦不免征。

应当把哪些企業归入農業企業之列，在实踐中不免發生困难。許多財政机关把工人供应局、綠化建設托辣斯以及其他类似的企業归入農業企業之內，实則按照章程它們并不是農業企業。它們是不享受免稅优待的。

如果在綠化建設托辣斯中有个别的經济核算單位，它們在划归自己的土地上以从事農業为主，那末这些实行經济核算制的單位应当免征建筑物稅和地租。但屬于托辣斯本身的建筑物及其坐落的土地地段，不应免征。

除國营農場及馬匹养育場之外，屬于以農業为主要業务的企業者还有：从事培育及出售樹木幼苗或裝飾用植物的國营樹木苗圃；漁業；家禽孵育站；企業、机关或組織的附屬農業；其他企業按章程或条例应为農業企業者。

必須指出，所有一切國营農場，不問其業务性質如何（包括养畜國营農場在內），均免征建筑物稅和地租。（本段未完）

研究与討論

学習苏联实行周轉税的先進經驗 改革我國的税收制度

力 立

一、周轉税的意义和作用

在苏联，社会主义企業所創造的積累（社会純收入），主要是以周轉税和利潤提成兩种形式納入國家預算的。

所謂周轉税，是把社会主义經济所創造的積累的大部分納入國家預算的一种形式。社会主义企業按照國家規定的税率（它是事前在价格中規定的固定金額，交納时表現为税率）和交納期限，在商品出售以后，必須很快地向財政机关交納，帶有强制的性質。实际上周轉税不是一种税收，因为它不是从劳动人民收入中征收来的，而是社会主义經济所創造的積累的一部分。正如政治經济学教科書中所指出的："虽然國家集中的純收入的一部分叫做'周轉税'，但是按其本性来說，它不是税，也不是对劳动者的收入的某种扣除。"❶

在資本主义社会里，也有周轉税的名称，但那种周轉税和其他税收一样，都是直接或間接剝削劳动人民的工具，它和社会主义國家所实行的周轉税，是根本不同的。

所謂利潤提成，是把社会主义經济所創造的積累的一小部分，納入國家預算的另一种形式。它是先按照計划交納，然后再按照实际盈虧定期進行結算和退补的交納方法。國营企業的利潤，除按照計划和規定的比例留給企業一部分作为本單位擴大再生產和举办福利事業以外，其余部分就是采用这种方法納入國家預算的。

在苏联上述兩种繳納形式中是以周轉税为主的，它在國家預算总收入中的比重，一直是占第一位。苏联在1930年10月到12月期間，周轉税收入为24億多盧布，而利潤提成只有5億多盧布。❷在1949年預算收入的总額中，周轉税占58.7%。❸由此可見，周轉税对國家預算收入有着很重要的影响。

根据苏联的經驗，实行周轉税对于更快地組織財政收入，積累建設資金，以及加强对企業的財政監督和促進企業的經济核算制，都有巨大的作用。具体地說：

第一、可以迅速地有規律地組織財政收入。由于周轉税是在產品出售后就必須在較短时期內限期繳納，这样，只要企業的生產、銷售計划完成了，周轉税計划也一定能够完成，絲毫不受企業的成本、利潤計划是否完成的影响，因而能够更可靠地巩固國家預算收入，保証財政計划的实現。同时，还可以避免由于企業占用國家資金所造成的浪費，使各个企業的大部分積累，通过周轉税的形式迅速納入國家預算，更有效地为國家積累資金。

第二、簡化手續，節省人力、物力、財力。在实行周轉税的同时，就可以廢除許多税种。苏联在1930年实行的周轉税，其中就合并了53种繁雜的税捐，这就大大簡化了經济部門把積累納入國家預算的程序和手續，節省不少人力、物力，減少了非生產性开支，給國家節約了資金。同时由于周轉税的税率已固定在价格中，交納制度明确，集中在一个环節納税，便于企業核算成本和利潤，有利于企業在財务方面的全盤核算。

第三、实行周轉税，可以加强財政机关对國营企業經济活动的監督。企業对交納周轉税的任务是否能够完成，决定于企業的生產和銷售計划完成的情况，因而也就促使財政机关更加重視和关心企業的業务經营情况，帮助企業發現經营中的缺点，并且督促

企業按期完成和超額完成生產和銷售任务，加速資金的周轉。同时，由于周轉稅是由企業根据國家規定的稅率自行計算，自行交納的，这样也就能够加强企業对实現國家預算的責任感和自覺性。

第四、周轉稅有利于价格政策的貫徹执行。价格政策是社会主义國家和人民民主國家一項重要的經济政策。而在实行周轉稅以后，工業品的价格，是由成本、利潤、周轉稅三部分構成。当國家对某些產品需要降低价格或提高价格，因而影响企業利潤过多或虧損的时候，國家可以通过相应地提高或降低周轉稅稅率的办法來進行調剂，使价格的变动不影响企業的利潤。同时，由于周轉稅是把商品在各个环節（工業、商業，批發、零售等）上所交納的稅收，集中到一个环節上繳納，因此在制定商品的其他环節的价格时，就不必再考慮稅收負担的因素，这就便利了國家对价格政策的掌握。

二、在我國实行周轉稅的必要性

我國目前实行的稅收制度，基本上是根据國民經济恢复时期的情况和特点制定的。在國民經济恢复时期，这种稅收制度是同經济情况相適应的，既有利于經济的恢复和發展，也滿足了國家財政的要求。但是，在國家進入有計划的社会主义工業化的建設时期，就出現了若干不相適应的現象。虽然，在1953年初作过若干修正，但基本上还是“多种稅，多次征”的制度。目前我國屬于社会主义經济成分的國营企業，在國民經济中所占的比重已經占了絕对的优势，而且在全國范圍內，社会主义經济將成为唯一的經济基礎。財政和稅收工作，是为經济服务的，又是以經济为基礎的，如果不能随着經济的發展变化而加以改革，不但不能很好地为國家積累資金促進國民經济的發展，而且对國营經济的發展壯大產生不利的影响。因此，学習苏联实行周轉稅的先進經驗來改革我國的稅收制度是十分必要的。

从國家的財政收入來看，目前我國的財政收入同苏联一样，主要依靠國营企業內部積累。这一部分積累也是以利潤上繳和稅收兩种形式納入國家預算的。其中不完全相同的是：我國國营企業把積累納入國家預算的主要形式是采取利潤上繳的方式。以1955年为例，假如以國营企業納入國家預算的積累为100，其中稅收为35.34%，利潤为60.83%，信貸及其他收入为3.83%。❹

上繳利潤和稅收，虽然都是屬于納入國家預算的社会主义積累，但是，根据苏联經驗看來，國民經济各个部門的大部分積累，如果靠利潤提成的形式納入預算，就要迟緩得多，就不是那么穩妥可靠，而且会減弱財政監督的作用。

从經济上看目前的稅收制度对國营經济有兩个方面是不相適应的：

第一、随着國营企業的日益壯大，劳动生產率的不断提高，以及对資本主义工商業实行社会主义改造所引起的國民收入分配的变化，國营企業的盈利水平已日益提高，很多企業的產品按現行稅率納稅后，仍然有較多的積累。根据苏联經驗，留給企業的利潤过多，对推行經济核算制是不利的。國家稅收制度应当在这方面起調節作用，以促進企業更積極地挖掘潛力，改善經营管理，为國家創造更多的積累。

第二、在納稅手續方面，因为目前的稅制，是多种稅、多次征，使得國营企業在稅款的計算和交納方面存在着繁复的手續，特别是國营企業在推行經济核算制的时候，迫切地要求改革稅收制度，否則，在財务計划方面將遇到很多困难。

从周轉稅同國民經济計划化的关系方面來看，根据苏联經驗，随着國民經济計划水平的提高，也要求相適应地提高和加强財政工作。联共（布）中央委員会与中央監察委員会联席会議全会1930年12月19日“关于1931年國民經济計划的决議”中指出：“社会主义計划經济的成功，使我們可以在財政

方面实行統一的財政計划制度”而“不嚴格完成財政計划，就不可能实現國民經济各部門的預定經济計划”。苏联的周轉稅制度，就是根据这种精神制定的。

我們國家，随着社会主义經济的發展，随着非社会主义經济的改造工作的取得偉大勝利，國民經济計划水平已日益提高，直接計划的范圍正迅速擴大。这不但为財政工作創造了有利的条件，同时也要求对國家的財政制度特别是稅收制度進行適当的改革，以便有計划地調剂國民收入，積累建設資金和加强財政監督，否則就会使國民經济計划的完成受到阻碍。

三、在我國实行周轉稅是否具备了条件

为了研究这个問題，要从以下五个問題說起：

第一、关于經济成分問題：有些同志認为：“必須在資本主义被消滅以后才可以实行周轉稅，目前我國資本主义尚未完全消滅，因此实行周轉稅似乎早了一些”。我們認为：这种看法是不完全妥当的。1930年苏联实行周轉稅的时候，私人資本在工業中还占11.8%（其中大工業为0.3%），在商業中还占5.8%，虽然比重已經很小，但并沒有完全被消滅。东欧各人民民主國家1949年改革稅制，实行周轉稅时，也还有資本主义經济存在。我國目前，資本主义經济虽然沒有完全被消滅，但各大中城市私营工商業基本上实行了公私合营，國营經济力量强大，起着領導作用；因此，从經济成分方面看，我們在社会主义經济內部实行周轉稅已經具备了条件。

第二、关于物价制度的問題：苏联一般的工業產品（特别是生活資料）的出厂价格是由成本、稅款和利潤三部分組成的。根据苏联的經驗，实行周轉稅需要有一套完整的物价制度作基礎。在我國这个基礎是否已經形成，有过不同的看法，有的同志認为：“在我國还沒有建立起一套完整的物价制度，因此在我國实行周轉稅还沒有条件”。我們認为：目前我國主要的工業產品的出厂价格基本上已由國家掌握，國家在制定出厂价格的时候，不但考慮到利潤，而且也考慮到了稅款，不僅如此，國家也控制了主要產品的批發价格和零售价格，因此，我國的价格制度基本上已經可以作为实行周轉稅的基礎了。虽然我國目前調撥給國营商業部門的產品的商業价格，还不能与出厂价格同时核定，也就是說，暫时还不能通过价格制度將國营商業部門的積累同國营工業部門的積累集中到一个环節，用一次征收的方式納入國家預算，但是，这对实行周轉稅是沒有很大妨碍的，國营商業部門的積累可以暫时維持現在的交納办法，或另定簡易办法，俟条件成熟时，再進一步以周轉稅的形式实行一次交納。

第三、國营企業經济核算制的建立和健全問題。根据苏联經驗，沒有健全的經济核算制，就無法正确地計算成本、利潤，因而也就不易正确地設計出周轉稅稅率。在这一方面，我國是否具备了实行周轉稅的条件，也曾有过不同的意見，有的同志認为：“目前我國經济核算制还不十分健全，因此实行周轉稅似乎太早”。我們認为：我國國营企業的經济核算制虽然在推行期間，但已經取得一些成績和經驗。对这个問題还应該从兩方面來考慮：一方面經济核算制不十分健全，固然影响周轉稅制度的建立；而另一方面如果稅收制度不迅速加以改革，也影响經济核算制的推行，这兩个問題是相互影响着的。我們不能坐等一切企業的經济核算制完全达到理想的水平以后，才去考慮和研究稅制改革，那就要迟誤了。

第四、关于納稅环節問題。根据苏联經驗，如果周轉稅的納稅环節确定不好，將要產生許多困难。苏联納稅环節的确定，有賴于經济机構有嚴密的系統和明确分工。例如，苏联制造肉品的企業，从生肉到各种肉类制品如香腸、罐头等，一律由自己系統的

各企業經营；另外，在產品銷售方面，工業和商業的分工也比較明确，因此，哪一类產品（如棉花、棉紗、棉布），在哪一个环節（工業或商業）交納周轉稅是比較容易确定的。有的同志認为："我國各經济部門的分工还不够明确，不够細致，周轉稅的納稅环節还不好确定，因而周轉稅不宜过早实行"。我們認为：目前我國若干部門的分工虽然还赶不上苏联那样細致，但是工業部門的分工基本上是明确的（例如紡織工業部石油工業部）。关于确定納稅环節的問題，我們可以参照苏联的經驗，根据我國的具体情况，適当地加以解决，这并不是什么大困难或者根本不能解决的問題。

第五、关于財政、稅收部門是否具备条件的問題。根据目前情况来看，由于財政、稅务部門的業务水平、理論水平都还比較低，担負推行周轉稅的工作是有相当困难的，而且目前國家稅收任务的担子还很艰巨，万一办不好，將影响國家預算的收入，因此，有的同志認为：在这方面还沒有具备实行周轉稅的条件。我們認为，在这方面有困难是事实，但也同时存在着有利条件：全國有着上10万的稅务工作干部，有着各級党政部門的正确領導和大力支持，如果能够將全体干部發动起来，并且同有关部門、企業密切配合，这些困难也是可以克服的。工作的經驗，也可以从推行新的稅收制度中逐漸積累。

从以上五个方面看来，在我國已經具备了实行周轉稅的条件。

四、在我國实行周轉稅的几个原則和步驟

根据我國目前的經济情况，并吸收苏联实行周轉稅的先進經驗，我國实行周轉稅应当是在社会主义經济內部先行試办，試办的原則可以从以下几个方面考慮：

第一、为了保証國家預算收入的穩定、均衡和及时，应当按照各个經济部門各种產品的盈利水平，除留給企業適当的利潤外，將大部分積累通过周轉稅的形式納入國家預算。

苏联对工業產品是根据產品的平均單价減去計划成本和計划利潤以后，就其差額來制定稅率的。留給企業的計划利潤，一般是占同一管理系統同一產品平均成本的3—5%。在我國开始实行周轉稅的时候，留給企業的計划利潤应当多一些，因为目前我國的企業，有的較先進，有的較落后，成本水平还很不一致，計划也不够准确。如果留給企業的利潤过少了，在遇到某些企業的生產計划、財务計划不能完成的时候，就会迫使企業拿流动資金去交納稅款，造成經营管理上的困难。因此，我們在实行周轉稅的初期，对企業利潤率的規定，可以寬一些。随着國营企業技術、設备的逐步改進，成本水平逐漸接近和計划水平的逐步提高，再逐步降低留給企業的利潤比例。这里需要注意的是，对实行周轉稅的企業的獎励金的提取比例，也要相应地加以調整，以便更好地發揮企業的工人职員对改善經营管理的積極性。

根据苏联的經驗，周轉稅的稅率应当力求簡化。在主要產品方面，同一管理系統的不同企業所生產的同一种產品，如果利潤水平相差不多，就应当訂成一个稅率，个别企業的利潤如果过高或过低也可以根据这个企業的这种產品的成本、利潤，單独地制定稅率。对次要產品，可以訂一个或几个綜合性的稅率，以达到簡化的目的。

周轉稅稅率的制定，应該同过去制定的商品流通稅、貨物稅、营業稅的稅率有所不同，必須改变那种不管企業盈虧完全按同一稅率納稅的办法。对于有計划虧損或者計划利潤特别少的企業或產品，可以暫不制定稅率。

为了保証國家預算的穩定和便利企業实行經济核算，周轉稅稅率应在相当时間內保持穩定。在执行期間，除因价格、成本的变动較大，或有特殊原因，可以調整外，一般

說不应当經常地变动。

在苏联，对加工服务性的企業，是征收"非商品業务税"的，据了解，最近苏联正准备取消这个税目，將"非商品業务税"并入周轉税內。因此，在我國也可以吸收这一經驗，对國营企業的非商品業务課税，不必另立新税名，統称为周轉税。

这里需要進一步研究的是生產資料是不是应該納税的問題，苏联目前生產資料一般是不納周轉税的。我們在研究这个問題时，曾經有过"生產資料不納税"和"生產資料应当納税"兩种意見。

某种產品是不是应該交納周轉税，首先决定于生產这种產品的積累大小，而產品的積累大小，除了成本这一因素外，就决定于价格的高低。从价格政策來說，適当地、逐步地降低生產資料价格，对國民經济各部門的發展是有利的，因而也是正确的。在我國，國家对生產資料虽然采取了降低价格的措施，但这些制造生產資料的企業仍有很大的利潤，我國歷史条件形成的这种特殊情况，是不可能一下子就改变的。在东欧若干人民民主國家，生產資料目前是納税的，苏联从1930年到1948年間生產資料也还是納税的，只是在1949年对生產資料的价格進行了根本性的改革以后，才决定生產資料一般地不交納周轉税。因此，在我國对生產資料是不是应該交納周轉税，要从我國实际情况出發，慎重地進行考慮和研究。

第二、为了適应我國具体情况，根据我國价格制度的特点和工業商業分工的情况，对能够实行工商一次課征的產品，应实行一次課征，对不能实行一次課征的產品，可以暫时采取工業商業分别課征的办法。随着价格制度的改進，逐步过渡到一次課征。

"一次課征制"是苏联周轉税的重要原則。苏联对工業品是从生產到銷售，对農產品是从采購到銷售实行一次課税的办法。產品只在工業环節或農產品批發环節征一次税，零售环節就不再征税。苏联所以能够这样做，是由于：（1）工業品的出厂价格、批發价格以及商業零售价格，是由一个机关同时設計的；（2）國家通过价格設計工作，把生產部門創造的積累的絕大部分，集中到工業环節（工業品）或批發环節（農產品）上，留給商品流轉的其他环節（如零售）的利潤都很少；（3）各种价格都非常穩定。

目前我國的情况是：（1）在价格制度上还是工業、商業分别管理。还沒有把各个环節上的价格由一个机構同时制定、統一管理，因此，还不能把產品的積累大部分集中到一个环節上去；（3）現在工業品的出厂价格（國家規定的調撥价格除外），一般还是由工業、商業部門协商議定。工業商業环節，都有相当多的利潤。由于積累分配比重还沒有固定的标准，因此，不但訂立合同时容易發生爭执，而且在执行中也常有变动和調整。根据以上情况來看，我國目前实行一次課征制，尚有不少困难。似乎可以采取前述的办法，对某些產品通过价格的設計，能够把積累集中到一个环節上的就实行一次課征；目前尚不具备条件的，就暫时对工業和商業分别課征。

在不能实行一次課征的情况下，除國营工業的產品（或國家采購机構收購的產品），可以按照上項原則設計税率外，对國营商業的積累，可以暫时維持目前的交納办法，也可以考慮按商品單独訂税率，或就專業公司按多种商品制定綜合性的税率。

第三、为了促進和巩固國营企業的經济核算制，必須大大簡化交納手續，改变过去不利于企業經济核算的若干規定。

为了簡化对國营企業征税的手續，凡实行周轉税的國营企業，原來交納的多种税——商品流通税、貨物税、营業税、印花税，应当一律停征。

企業自產自用的產品，隸屬同一管理局的工厂和工厂之間相互調撥的產品，过去是一律征税。根据苏联經驗，今后应該以不

征稅为好，但是也应該考慮到目前我國上項產品相互調撥时，大都是按調撥价格（包括稅款的出厂价格）結算的，因此，我們应当根据这一实际情况，以結算价格作为征稅或不征稅的标准，即：按調撥价格結算的產品一律征稅，按成本結算的產品不要征稅。

至于計算納稅產品的价格，应当根据國家計划委員会和主管部、局規定的价格以及依照价格制度由企業自訂的价格計算。徹底解决过去在工業环節納稅而按照國营商業公司牌价計算所引起的矛盾。当然也应当考慮到，为了貫徹执行國家的价格制度，对于某些違反价格制度不按照規定价格出售商品的企業，其超过規定价格所得的貨款，应作为"超价稅款"全部划入國家預算；低于規定价格出售的商品，則仍按規定价格計算納稅額，并照此交納稅款。在苏联把这一問題看作是財政机关运用財政監督的工具，配合价格管理的重要方法之一。

对交納周轉稅的企業，应当由國家收入机关根据企業应納稅額的多少，对國家財政調度所起的作用，分别規定"每日"、"五日"、"十日"或"一个月"交納一次周轉稅。企業銷售商品或經营非商品業务的進款，可以根据核定的納稅期限，在期滿后三日內办理結算，并把稅款交入國庫。这就从根本上改变了过去对应納稅商品規定"出厂征稅"的办法，可以防止由于企業沒有收到貨款而动用流动資金去交稅的情况，并簡化了納稅手續。

第四、为了加强企業的責任感，建立企業对國家預算直接負責的先進制度，各个企業应該交納的稅款，应当規定由企業自行計算，自行按期向銀行交納。为了保証这个規定的貫徹执行，还必須規定一系列的監督檢查制度。國家收入机关有責任对企業進行監督檢查，通过企業提供的有关表报，來了解企業的納稅情况。对于迟迟不納稅款的企業，实行由國家收入机关通知國家銀行"强制扣收"和"加收滯納金"的办法，以便促使企業嚴格地履行向國家按期地、足額地交納稅款的义务。

以上这些問題，基本上是按照苏联周轉稅的原則并結合我國的具体情况提出的，这些原則如果能够实現，就会使我國的稅收制度大大前進一步。

在我國实行周轉稅制度，是一項重要的、复雜的、繁重的工作。我們一方面要克服右傾保守思想，積極地進行，同时要有計划、有步驟地安排，爭取大約在兩年左右的时間內，完成这項工作。推行的步驟，可以首先在國营企業中，选擇若干重点試办，取得經驗以后再逐步推廣。我們相信，在党政的正确領導和有关部門的配合下，稅收制度改革的任务，一定可以勝利完成。

· · ·

以上各項問題的看法和闡述，僅僅是个人学習苏联实行周轉稅的經驗和在工作中的一些体会，由于学習得不深、不透，工作中所接触的面也窄，对問題的看法和提法有一定的局限性。为了進一步研究探討，願同財政、經济战綫上的同志們共同商榷，有不妥当和錯誤的地方，請指正。

❶参看政治經济学教科書，人民出版社版，第514頁。

❷普洛特尼可夫著"社会主义國家預算"，三联書店出版，第16頁。

❸孟池科夫著"苏联國家收入"，中國人民大学出版，第73頁。

❹根据李先念副总理"关于1954年國家决算和1955年國家預算的报告"推算。

述評

長春市稅務局注意企業供產銷問題

稅务工作不僅要加强稽征管理，还应从帮助企業解决供產銷存在問題方面增加收入。長春市稅务局在这方面一向是很注意的。如1953年稅局駐厂員曾协助長春市食品厂解决了清酒变質問題，使該厂以变質清酒改制成伏乳酒三万多斤，給國家減少了損失；1954年和1955年又帮助該厂解决了白酒外运包裝容器不足的問題和帮助推銷餅干解决了積压問題。其次还协助科研仪器館試驗工厂推銷積压的焦炭和試制產品"乙类紙"。又如公私合营華康食品工業社在开業初期生產的煉乳，由于分工不明，經常發生質量事故。經稅局專責干部建議用流水作業法（刷瓶、裝瓶、挂蠟貼查驗証包裝等三道工序），不但分清了責任，解决了質量問題，而且还提高了生產率。另外，他們还协助民政局办的軍屬紙盒厂和軍屬瓶盖厂解决了生產任务不足的問題。

1955年旺征工作开始时，長春市稅务局根据領導的指示，深入挖掘稅源潛力，大力組織收入，召开了專責干部会議，分析了当时稅源情况和供產銷存在的問題。为了解决白酒原料不足，生產技術上的問題，經稅局請示市計委同意撥給高粮糖以滿足生產需要，又研究出下釉子少和釉子質量低（糖化率低），影响出酒率的技術問題，經稅局建議厂方多下釉子并進一步研究提高釉子質量，結果增加了產量，提高了質量，稅款也增加了三万多元。另外，稅局还了解到搪瓷品因質量低、零售价格高造成產品積压。也建議公司采取措施，避免了企業積压資金，增加稅款69,000余元。

長春市稅务局帮助企業解决供產銷方面存在的問題，不但增加了財政收入，而且加速了企業資金的周轉。企業反映良好。这种做法是值得推廣的。

企業領導重視納稅

中國畜產公司天津分公司領導上重視納稅工作，設有專人負責办理納稅。随着業务不断發展，逐步建立和健全了企業納稅制度和手續，并能和稅局及时取得联系。

在1954年自查补稅中該公司曾發現由于企業內部缺少联系造成了錯漏，僅皮張一項未稅出口就漏稅六万余元。針对这种情况，在企業內部建立了納稅作業單，由財会科認眞复核，領導督促檢查，随时進行批評表揚，并把办稅工作列为劳动競賽評獎条件之一，以加强工作人員責任心和積極性。

1955年國合企業自查补稅工作，自市人民委員会發出通知后，公司領導召开了会議，作了具体指示，抽調干部5人組成檢查組，首先学習了有关稅收政策及法令規定，征求稅局意見，制訂自查工作計划。因而在自查中進行的比較細致深入，發現漏稅問題十个，总共漏稅280,098元。如該公司所屬絨毛收購加工厂委託生產合作社加工地毯，系屬出口制造業，应納一道工業稅，但过去絨毛厂撥給畜產公司时漏报了，僅这一項就漏稅16万元。自查补报后，并積極筹划稅款交庫。

以上事例，不但說明了稅务机关要經常与國、合企業加强联系，企業領導应重視稅收工作，同时也証明建立各种必要制度是作好納稅工作的关鍵。

國營企業、合作社企業怎样做好納稅工作

中國五金机械公司旅大市公司的納稅工作

田歌 國濱

中國五金机械公司旅大市公司自1954年冬季根据省財委指示進行納稅自查补报工作后，就曾醞釀改進納稅工作，但当时因大多数財会人員認为办稅工作是一項額外負担，因而对改進这項工作也就停留在口头上。1955年上半年，在中央增產節約的号召下公司开展了反損失、反浪費运动，部分財会人員回憶起1954年冬季自查补报过程中發現計算錯誤、錯用稅率，多納、少納稅款，影响了稅收和公司的經济核算，并且在自查补报中也化費了很大的人力和时間，因而提出改進办稅工作的要求。这一要求得到了公司領導上的重視和支持。

但是，公司的办稅工作到底需要怎样改進呢？这不是僅靠坐在办公室里研究所能解决的。他們就組織了几名干部深入到公司的10个营業小組和加工科檢查工作，采取了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多方联系的工作方法，把公司过去造成多納、少納稅款的原因逐項排隊，發現营業小組商品記帳人員統計零售营業額时錯誤的原因主要是物价科沒有把每种商品的起批点通知商品記帳人員；商品記帳人員也不知道財会科为什么規定这种商品不要統計，那种商品要統計，而又不要包括批發营業額。如大五金組經营洋釘、鉄絲商品的同志，由于不明确这些关系，就把其中的銅鉋釘和秋皮釘沒有統計报稅。根据这些情况，工作組向营業小組商品記帳員講明了有些商品不用統計报稅，有些商品要統計零售营業額的道理，并且要求物价科在通知营業員商品起批点及价格的同时，要通知商品記帳人員。財会科还制定了一种零售商品統計表，規定商品記帳人員必須按日統計零售营業額。这样就解决了記帳人員于每月末急于要計算成本，又要統計稅額的忙乱現象。由于这一改進，不僅消滅了納稅上的差錯，并且从过去每月終了后五、六天才能报稅，改進为每月終了后第二天即可提出应稅营業額报稅，而且商品記帳人員还能監督营業員在銷售时是否算錯价格，給营業員減少責任事故提供了一定的有利条件。

中國五金机械公司旅大市公司交納的加工商品收回的一道批發营業稅，是該公司交納稅金中比重最大的一項。过去該公司加工科对这一項稅款是比較重視的，設立了一种統計表專門記載收回的加工商品。但是在工作中制傳票的同志对科里設立这一統計表的作用領会的不够，因此在傳票制成后經常忘将傳票遞給記統計表的人員，加上記統計表的是記帳人員，对各种加工商品应納稅率又划分不清，往往把屬于2.5%稅率的商品統計在稅率3%或3.5%的商品欄里，月終交給財会科，財会科又不進行檢查，因而使統計出來的稅額一直是不可靠的。例如1954年7月就有5万多元的稅額遺漏統計。这些問題在檢查中暴露出來以后，加工科規定了分散制票統一整理（由記統計表的記帳人員整理）的方法，改变了过去由于傳票不傳給記統計表的人員造成漏交稅的現象。另外根据稅局对所有加工商品鑑定的稅率，刻制2.5%、3%、3.5%的三个稅率小戳，盖在傳票上，便于記統計表的按不同稅率記帳，消滅了由于不明稅率而統計錯誤的現象，并便于事后复查。

过去該公司部分加工商品出厂貨物稅系由加工厂代交，稅局則根据該公司批發牌价計稅。但由于牌价变动时，該公司物价科沒能及时通知稅局，因而也產生多納、少納稅情况。現在加工科設立了物价台帳，这样加工科在核对加工商品原材料和工繳費时，可以按照牌价核对加工厂代交稅款是否正确。据不完全統計，自1955年6月至11月曾發現有20多次因牌价变动而多交、少交稅款的情况，由于物价台帳的建立，这些錯誤都得到了及时的糾正。

該公司經过这次对納稅工作的深入檢查，提高了办稅人員的認識，建立了健全的納稅制度。10个营業小組的商品記帳員再也不認为統計稅額是一項額外負担，他們把統計零售及加工商品营業稅工作列为記帳人員經常工作內容，并列为公司的物資責任制度的一項。与此同时也把統計报稅工作列为記帳人員的工作評比条件之一。对作到及时正确提前統計报稅的記帳人員实行加分，相反則減分，作为

月末評比的根据。为了考核記帳人員統計稅額是否正确，由記帳人員組成的三人复查小組，对10个营業小組每月統計报稅情况進行抽查，对加工商品統計报稅情况每月進行一次复查。此外財会科在每季度終了把实际納稅金額与編制的納稅計划進行一次分析、研究。因此，該公司自1955年下半年开始到目前为止沒有發生多納、少納稅的現象。

我們是怎样改進納稅工作的

中國百貨公司旅順市商店

"一个國营企業單位做好自行納稅工作的首要条件，是本單位領導同志經常关心和積極改進納稅工作，并和稅务机关經常密切联系，及时研究和解决存在的問題"。这是我們商店在自行納稅工作中的一点体会。

1954年自查补报工作以前，我們商店在納稅工作上平日沒有把各部門納稅与不納稅的商品营業額分別統計記帳。因此，每到月終急于在短时間內將全部出售商品营業額分別統計，計算稅額，進行报稅，是有很多困难的。按稅务局規定的报稅日期是次月7日前，而我們商店最快也得在12、13日才能报稅。而且所报稅額都是估算的。这样做的結果，不僅不利于企業正确貫徹經济核算，同时也影响了國家稅款的按时入庫。还有一种情况，就是經办納稅人員对稅法不够熟悉，經常發生漏納、錯納等現象。例如1954年1至11月，我們商店加工部委託旅順被服厂及其他工厂加工的商品，按規定于批發部門銷售，应納一道批發营業稅，在零售部門銷售，就不再納批發营業稅，只納零售营業稅。当时由于办稅人員对稅法規定領会不够，誤認为凡是加工商品一律不納零售营業稅，因此漏报零售营業稅稅款2,359.92元。其他如在帳目处理上也存在一些缺点。在自查补报工作中發現这些問題后，領導十分重視并及时將稅款全部补齐。在1954年自查补报工作結束后，財会人員都檢查了自己單純强調業务忙，認为："店里經营范圍面廣，適用稅率复雜，难免出差錯"，"多交少交，反正都是國家的"等不重視納稅工作的思想。同时進一步認識到漏稅不但影响國家預算收入也直接影响到商品成本核算。此后，在1955年我們开始建立和改進了一些納稅制度。加强了內部各股的联系，指定了專人办稅，并建立了每季度对納稅工作進行一次自查，年終再進行一次复查的制度。此外，还与稅局建立了稅率鑑定的經常联系。这些工作制度的建立基本上防止和堵塞了錯納漏納現象的發生。

在零售部門，我們首先將零售店月終提出的進銷报告表送交財会股，由办稅人員將各店报表分39类匯总与財会股零售銷售額核对是否一致。如無差錯，再分別統計出分类的銷貨金額，然后从总零售額各大类里減去已納商品流通稅的商品和文具类、布类、車子类金額，剩余金額就全屬于其他类的金額。实行这办法后，基本上解决了过去漏交錯交的現象。对收回加工的商品，首先在加工組登記报稅帳。該帳分为服裝类、毛綫类以及其他类，先分別按批發价或無批發价（按調撥价）計算出金額，再分別記帳。这样不僅在月終能正确統計报稅和便利稅局的檢查，同时我們事后查对也有了根据。在营業收益的处理上我們結合納稅不影响会計記帳的原則，將雜項損益子目分为甲乙兩戶分別制票，甲戶代表应納稅戶，乙戶代表不納稅戶。这个办法采用后，解决了过去每到月終必須逐筆抄寫或逐筆挑算才能統計出营業收益額的問題，同时也避免了因时間急迫而算錯和錯納的情况。以往各股对合同协議書、契約單据的貼花是不够重視的，經常有漏貼的現象。自1955年上半年發現漏貼印花稅款达40.5元后，各股对这項工作开始注意起來。財会股改由办稅人員負責集中办理。并明确提出各股所有对外簽訂合同，都必須先到財会股統一登記，否則發生漏貼、錯貼，須由当事人負全部責任。并与稅局進行研究，試行印花稅匯总交納办法。簡化了手續，并避免了因購買大量印花而積压資金的現象。

自从我們商店建立和改進了納稅制度后，我們內部各股間的联系密切了。糾正了过去因职責不明，互相推諉的現象。同时，我們并經常將商店新發生的交易向稅局介紹，請求鑑定。为了今后更進一步做好納稅工作，我們經常閱讀有关稅务方面的刊物來丰富和充实我們納稅的知識。使我們的納稅工作在現有的基礎上能更快的提高。

報道

更好地滿足顧客們的要求

——記太原市开化市場飲食業在公私合营后的新气象

冰　岩

这里三家飲食店都是門窗潔白，桌椅干淨，穿着白色工作服的店員們殷勤地招待着到这里來用飯的顧客。他們詳細介紹店里的拿手菜和最近增加的各种应时菜；顧客想省一些錢，他們就多介紹一些大众化的食品；有的顧客沒有要湯，他們就給端上一碗煮面的湯來；有的顧客自己帶來了冷饃饃，他們就主动地接过來送進了蒸籠。凡是过去到过这里來的顧客，都有同样的感覚：太原市开化市場里的飲食店与过去大不相同了。

据說，在200多年前，开化市場原來是座大庙，它位于太原最繁華热鬧的商業区，又离南門、西門以外的郊区不远。每逢年節郊区農民和城里居民到这里來燒香、逛庙的人很多，于是越來越多的小百貨商販集中在这里，就逐漸形成了市場。这里也就相繼开設了一些小飯館、小飯攤。西門外汾河以西一帶和南門外菜園村的种菜農民每天絡繹不絕地把蔬菜送進城里，換得了錢后，总要到开化市場走走，他們想買的东西，这里是应有尽有。買了东西，还少不得要在这里吃頓飯歇一下。因此，到这里來吃飯的顧客，70%以上是農民。

这里的小飯鋪的特点是“資金少、周轉快、利潤大”，过去有着这样一种說法：“四六飯館，对半店。”飲食業毛利一般都在40%以上。虽然利潤大，可是他們并沒剩下錢。这是由于他們营業不正常，經营無計划，存在嚴重浪費現象。積压下來的原材料腐爛了，賣不掉的主、副食品被丢掉了。煤炭、水、电的浪費更是無法計算。蹧蹋了东西，他們自己無力負担，当然就要从顧客那里找回來。于是，用牛肉充当猪、羊肉，应名肉餡餃子变成了菜餃子，規定2兩2錢重一个的麻叶（油条），小到了1兩8錢。用次貨頂好貨，缺斤少兩的現象很普遍。

自从國家实行粮食計划供应以后，这些小飯鋪的想法是：“反正供应的这点米、面，不愁賣不出去。”因此，不管顧客的需求，什么利潤大就賣什么，什么利潤薄就不賣，这样一來，品种逐漸減少，連全市聞名的一些食品也早已不見了。他們高兴时，一股勁把分配的粮食全部賣掉，不高兴时就不开門。顧客一來，他們就会回复一声“沒面了”。使得顧客們感到非常的不方便。

去年下半年，这里的小飯鋪在当地國营飲食公司的具体領導下，解除了留恋个体經营，怕組織起來人多事雜搞不好的顧慮，以桃園春、开化市、东夾道三个飯店为主，由原來23个飯鋪組成了三个联营飯店。各店从業人員根据工作要求与可能，分工合作，并制訂了購銷計划，建立了一些簡單易行的管理制度。联营并店后，很快地顯示出組織起來的优越性。去年10月至12月的营業額由原來从業人員（共96人）平均每人每月230余元提高到270余元。除按月交納营業税外，还盈余兩千余元，破天荒第一次在銀行里有了存款。

随着資本主义工商業社会主义改造高潮的到來，太原市飲食業于今年1月間正式实行全行業公私合营。开化市場里的三个联营飯店在第六中心店的領導下，成为一个核算單位，由公司派干部負責行政領導（中心店主任）与財会工作，原來飯店一部分資方和小業主分別担任中心店副主任和各飯店業务主任，各店分別成立爐灶、面案、菜案、跑堂4个小組，推选組長負責領導。每星期由行政上召开一次業务研究会議，半月一次檢查計划执行情况与市場供应情况，月終总結当月工作，安排下月工作。并通过行政会議研究制訂了財务、会計、倉庫、会議、福利、請假等項制度。根据供应需要，除原來3个飯店外，又設立了5个銷售点。

2月份，在公司的領導下，开展了社会主义劳动競賽。由于青年小組（团員和青年積極分子組成）的積極帶动，展开个人之間、小組之間、單位之間的挑战，形成競賽热潮。在三勤（口勤、手

勤、腿勤）、四净（食品净、用具净、室内外净、手臉衣服净）、五保証（保証顧客滿意、保証增加品种、保証質量、保証不断地降低成本費用、保証出勤率96%）、一爭取（爭取每人每日营業額由現在的9元左右提高到11元）等競賽条件推动下，經营作風發生了根本变化。

首先根据顧客对象，研究出了消費規律，采取順序循环营業的办法。每个店或点都保持9小时的营業时間，而整个开化市場从早晨6时（早点）一直到夜間11时（夜宵）使顧客都能吃到飯。群众对这一点很滿意，特别是市場内新化剧院的演員和观众們反映說："过去有时夜里買不到吃的，現在散戲后，我們就可以吃到热騰騰的各种小吃，你們可眞是为人民服务了"。

老技师張相和積累了40多年的做菜經驗，在开化市場飲食業中，他的技藝最高，不管是过油肉、紅燒魚，还是什么菜，一端上來，有些人就能認出"这是張师傅做的"。开展劳动競賽后，張相和的技藝公开了，他每天一有时間就把各种菜的配料、刀口、火候寫成書面材料，把着手帶徒弟。他說："把技藝公开，多培养一些人才，更好的为人民服务。"春節期間，僅他提出的应时菜就增加了10几种。2月份以來，中心店根据顧客需要，增加品种共104种，其中經常供应顧客的时菜就有24种，主食7种。品种不断增加，使顧客們更为滿意。

他們实行了倉庫采購保管制度以后，浪費現象也大大減少了。由于按計划采購供应，倉庫不積压，供应不中断，基本上滿足了業务需要。对各种原材料加强保管后，从未發生过霉坏現象。水的用量比过去約節約一倍。按时关灯已形成了职工們的習慣。在用煤炭方面，职工們把沒燒透的炭撿出再用，僅桃園春飯店每月節省用炭就达2,400斤。成本降低了，就有条件提高各种食品質量。

由于他們不断增加品种，提高質量，改善态度，使顧客們感到滿意。顧客們在意見簿上提出的意見，表揚的占80%以上。其中僅店員宋征美同志的殷勤服务的态度，2月份受到顧客書面表揚的就有10余次。很多顧客在意見簿上寫着："我們非常贊揚你們这种工作作風……使我們深深体会到社会主义改造的优越性"。

南京市百貨業零售商公私合营后是怎样开展業务的

張　俊

1955年12月初，南京市私营百貨業零售商經市人民委員会批准，成立了公私合营南京市百貨零售公司，把全市各个公私合营百貨零售門市部的業务全部管了起來。几个月以來，市合营百貨業零售公司在当地市委和工商部門的領導下，進行了經济改組，已出現了新的气象。

扭轉了不願意經营小百貨的怕麻煩思想

合营初期，由于有些零售門市部的資方还沒有樹立起正确的为消費者服务的思想，曾一度不願意經营小百貨。他們錯誤地認为：公私合营后，店里經营的商品应該像个"样子"，那些零零星星的小百貨擺在櫃里既不成个样子，顧客們挑选半天，也賣不了几个錢；可是每筆营業也得照样开發票，到晚上还要逐筆記帳，一根針、一顆鈕扣，还得找零，很麻煩。因此，有些店本來是經营小百貨的，合营后不賣了；有些店虽然还經营，但隨便規定了針起碼一包、鈕扣一打、別針一板才賣，否則寧願不做。这样，使很多消費者不滿，有的說："公私合营后買小东西反而買不着了。"有的說："我只要配兩顆鈕扣，現在一買就得一打，我用不着那么多，反而浪費了。"

針对这些情况，市合营百貨業零售公司的領導，首先通过大小会議和个别談話，对資方和营業員進行了教育，反复說明零售商店在市場供应上所担負的光荣任务，并强調指出小百貨商品与廣大消費者的密切关系。

在手續制度上通过研究也加以必要簡化，对經

售小百貨的專櫃实行了"金額核算"的办法，按零售价核定櫃上一定的庫存額，各櫃只需每日向合营百貨業零售公司填报進、銷、存总数，不报具体商品品名、数量，每日按銷售情况自行進貨，并用定額小發票代替平常所填寫的發票；对售价亦作了明确規定，这样，大大地減輕了营業員的負担，另外，合营百貨業零售公司还根据全市各地区的消費需要情况，在全市各門市部里設立了23个專門經营小百貨的專櫃，使各地区的消費者能够随时買到零星的小百貨。通过这些措施，基本上扭轉了不願意經营小百貨的思想和市場上小百貨一度發生供应脫節的現象，得到了消費者的好評。如中央商場，过去多数商店都是經营大百貨的，小东西很难買到，現在合营百貨零售公司在商場里設立了一个專櫃，專門經营針、線、别針、鈕扣、髮卡、花帶、絨花等小百貨。

不断擴大經营品种，滿足消費者的需要

为了使各門市部不断擴大經营品种，供应消費者日益增長的需要，合营百貨零售公司还采取了这样几种办法：①为使各門市部都能了解國营公司批發部經营的花色品种情况，合营百貨零售公司請國营公司印發商品目錄，各門市部進行核对，凡現在沒有經营而消費者有需要的商品，都把它补進来。②营業員与采購員配合起来，一起到國营公司去选貨，加强他們之間的联系，避免在進貨問題上相互埋怨。③積極試銷新品种，如試銷的品种这个門市部不適銷，可由合营百貨零售公司調撥到另一个門市部門去賣。④在國营公司的領導下，必要时組織各部門对業务有經驗的人員，到外埠采購，資金先由銀行貸給，然后再分配給各門市部陸續扣还，以不影响各門市部原有資金的使用。

采取了这些办法以后，合营百貨零售公司經营的品种由原来的2,100多种增加到5,000多种。如山西路第一門市部，現在日用、化粧、針棉織品、搪瓷、橡膠、毛線、服裝內衣、兒童玩具、皮革制品等几乎样样都有。漢中門营業組一个小店，以前一共只經营250种商品，現在已增加到470多种。

开展劳动競賽，努力提高服务質量

为了進一步提高服务質量，1月13日，棉布、百貨兩公私合营零售公司的工作人員，在市商業工会的直接領導下，联合举行了一个"开展社会主义競賽行动大会"，会上兩个合营零售公司的13位职工積極分子响应了南京市商業部門14位模范工作者的倡議，向公司所屬全体工作人員提出了"开展社会主义競賽"的倡議，并提出了5項具体要求。合营百貨零售公司資方从業人員中的12位核心分子也响应了这个倡議，并向全体資方从業人員提出了4点要求。

会后，競賽在各个門市部里轟轟烈烈地开展起來。在各門市部的公股代表和职工店員的積極帶头推动下，經过小組会議的討論研究，各門市部都訂立了服务公約，保証做到：主动热情招待顧客，百問不厭，百拿不煩。有些門市部还具体地提出：拿商品快，开發票快，找錢快，包紮快等。他們把服务公約張貼在最明顯的地方，欢迎顧客監督。合营百貨零售公司工会为鼓励开展商品陈列，特意举办了商品陈列循环优勝紅旗競賽。在競賽的影响下，許多职工和資方从業人員都改善了服务态度，注意了商品陈列。如中央商場絨線門市部老年职工林文佑，平时性子急躁，容易和顧客吵嘴，自訂立服务公約后，他的服务态度有了顯著轉变。有一次，一位顧客來調換絨線，發票已經遺失了，但林文佑同志仍很耐心地拿出了很多种絨線給顧客挑选，結果，这位顧客很高兴地又買了40多元的絨線。水西門外門市部，以前一向不注意商品陈列和橱窗設計，進了貨就往櫃子里一堆，顧客也無法挑选；現在他們把各种商品在橱窗和貨架里擺得漂漂亮亮，非常整潔，因而得到了优勝紅旗。

最近，國营南京市百貨公司为了加强对公私合营企業的領導和管理，更好地推动企業和个人改造，正式成立了零售業务管理处，專門管理各归口行業的公私合营企業，督促和帮助它們不断改善經营管理，提高服务質量，貫徹对企業和对个人的改造工作，使它們都能够很好地做到为生產、为消費者服务。

編后記

本期刊出財政部“关于廢止貨物税按市場批發价格計税的应税產品評价調整幅度百分之五的通知”，同时并刊出一篇評論，說明了貨物税廢止評价調整幅度的道理和好处。

· · · · · ·

“学習苏联实行周轉税的先進經驗改革我國的税收制度”一文，根据苏联实行周轉税的經驗，闡述了在我國实行周轉税的主要問題及解决問題的方法，对研究周轉税問題很有参考价值。

· · · · · ·

“國营、合作社企業怎样做好納税工作”專欄，报道了中國五金机械公司旅大市公司和中國百貨公司旅順市商店改進納税工作的經驗，其中后一篇是中國百貨公司旅順市商店自己寫的，足見他們很重視納税工作。我們欢迎國、合企業的同志給我們寫这类稿件。

· · · · · ·

另外，“报道”欄刊出了本刊記者采訪的太原开化市場飲食業公私合营后出現的新气象及通訊报道南京市百貨業零售商（小百貨）公私合营后怎样开展業务的。这兩篇报道都指出行業的經营特点，公私合营后如何發揮了積極性，可供私营企業改造工作参考。

更　　正

本刊本年第5期第11頁“在实际工作中怎样簡化計算原条材積”一稿，作者姓名应为張占玉創造，刘崑福整理。特此更正。

編輯部

計划經济（月刊）

每月23日出版　　定价每冊2角

本刊是交流計划工作和有关經济工作的情况和經驗，帮助計划工作人員学習業务和必要的經济知識的綜合性刊物。主要內容有关于經济和計划工作方面的論文，計划工作方面的經驗和方法，國民經济計划的基本知識和國內外的經济資料等。

統計工作通訊（半月刊）

每月14、29日出版　　定价每冊2角

本刊是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統計局为指導工作、教育干部編印的一个現实性、綜合性的刊物，主要內容为有关統計工作的理論、政策、制度、方法、經驗和經济分析論文等。

经济译叢（月刊）

每月7日出版　　定价每冊3角5分

本刊主要是选譯苏联报刊上关于政治經济学、一般經济問題、國民經济計划、工業、農業、交通运輸業、商業、財政信貸等問題的論文，苏联共產党和政府有关經济方面的文件，党政領導人的論文与演說，人民民主國家和資本主义國家关于經济方面的論文。

計划統計雜誌社出版　北京邮局总發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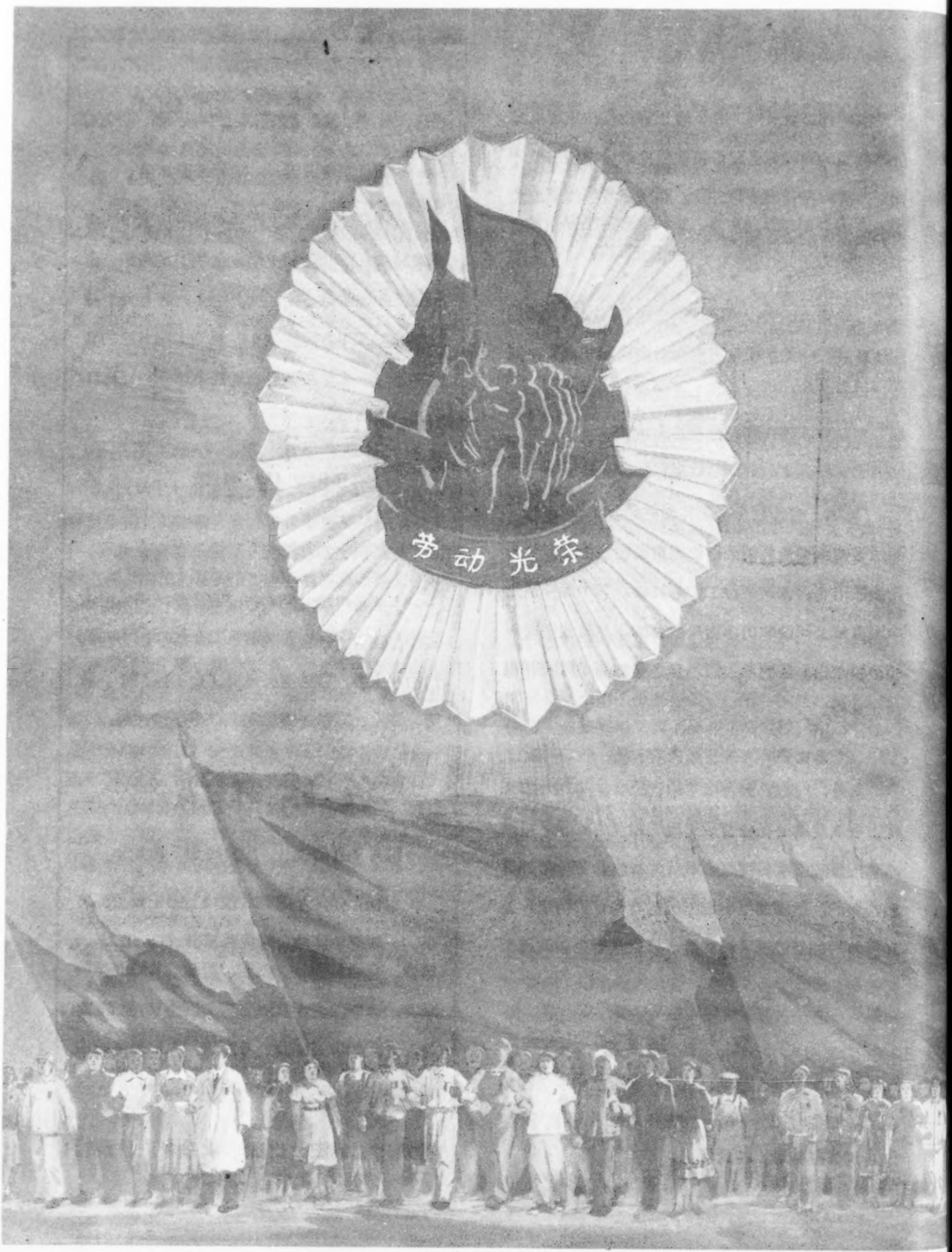
用实际行动迎接全国先进生产者代表会议